

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限制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

基金简称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 (LOF)

基金主代码 166802

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基金合同》、《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招募说明书》等的规定

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 说明

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 年 6 月 22 日

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 年 6 月 22 日

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 年 6 月 22 日

限制申购金额 5000000.00

限制定投金额 5000000.00

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5000000.00

限制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为保证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 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稳定运作,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自 2019 年 6 月 22 日起,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累计金额应不超过 500 万元;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累计金额超过 500 万元,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。

(2)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转入业务期间,其它业务正常办理。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转入的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(3) 如有疑问,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-067-9908 (免长途话费)或 021-60359000 咨询相关信息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.zsfund.com 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6 月 22 日